

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河沃丰债券	
基金代码	00607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9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11月20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4年11月20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础基金	银河沃丰债券A	银河沃丰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070	022289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转换	是	

注:(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
(2)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3)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将于2024年11月20日起(含该日)接受投资者的转换业务申请。

2 转换业务办理期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相关证券交易所、期货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转换时除外。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上述变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转换。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转换价格方为下一开放日该类别基金份额转换的价格。

3 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程度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承担。
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申购费用补差为按照转出基金金额计算的申购费用差额;当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或等于转入基金申购费率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补差。

基金转换费率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份额×转出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补差费(外扣法)=Max{转出金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金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转入份额=(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2024年11月20日起(含该日),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沃丰债券,A类:006070;C类:022289,A类和C类不能互转)开通与银河高端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高端债券,基金代码:006761)、银河中证红利波动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中证红利波动100指数基金,基金代码:A类:021388;C类:021389,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ESG主题绿色主题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ESG主题绿色发起式,基金代码:A类:021476;C类:02147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中证机器人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中证机器人指数发起式,基金代码:A类:021301;C类:021302,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新材料股票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新材料股票发起式,基金代码:A类:020276;C类:02027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高端装备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高端装备混合发起式,基金代码:A类:020057;C类:020058,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国企主题混合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国企主题混合发起式,基金代码:A类:019797;C类:019796,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星河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星河30天持有期债券,基金代码:A类:018527;C类:018528,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基金代码:018452)、银河和美生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和美生活混合C,基金代码:015665)、银河智慧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智慧混合C,基金代码:017761)、银河文体娱乐混合C,基金代码:015667)、银河华夏季季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华夏季季90天滚动持有短债,基金代码:A类:015350;C类:01535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景气行业混合,基金代码:A类:016856;C类:016857,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价值成长混合,基金代码:A类:016340;C类:016341,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成长优选一年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类:013665;C类:013666,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核心优势混合A,基金代码:011629)、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份额(简称:银河创新混合C,基金代码:011413)、银河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简称:

银河医药混合A,基金代码:011335)、银河沪深3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河沪深3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07275;C类:007276,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天盈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河天盈中短债,基金代码:A类:007635;C类:007636,A类和C类不能互转)、银河银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银河银富货币,基金代码:A类:150005;B类:150015,A类和B类不能互转)、银河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银河研究精选混合A,基金代码:150968)、银河钱包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简称:银河钱包货币,基金代码:A类:150988;B类:150998,A类和B类不能互转)、银河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河稳健混合,基金代码:151001)、银河收益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银河收益混合,基金代码:151002)、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银河臻优稳健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8563;C类:008564,A类和C类不能互转)及银河产业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简称:银河产业动力混合A;基金代码010898)的转换业务。

2. 转换业务办理机构
投资者如通过代销机构办理基金转换业务,须到同时代理拟转出转入基金的同一代销机构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转换办法以代销机构规定为准。

3. 转换业务规则
(1)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投资者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且以本公司为登记机构的基金。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单笔转换转出份额不得超过1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规定。

(4)如果某笔转换申请导致转出基金在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基金最低保留余额限制,则当期转出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余额将被同时强制赎回。
(5)当转出基金发生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换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行公告除外)。在转出申请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6)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7)转出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时间将重新计算,即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确认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8)上述涉及基金份额和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9)本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受理时间相同。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10)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即《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4 基金销售机构
4.1 直销机构
(1)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21-22层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99号21-22层
法定代表人:胡皓
客服电话:400-820-0860
直销业务电话:(021)38569898/38568507
传真业务电话:(021)38569898
联系人:徐佳晶,郑夫彬

(2)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西街6号A-F座3楼(邮编:100045)
电话:(010)15608690
传真:(010)15608699
联系人:郭森慧
(3)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广州大道中988号2602房(邮编510610)
电话:(020)88524556
联系人:王晓晖
4.2 代销机构
(1)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345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客户服务电话:95574
网址:www.nbcb.com.cn
(2)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4层401-2
法定代表人:王树强
客服电话:400-055-5728
网址:www.hcfunds.com
(3)北京雪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创远路34号院6号楼15层1501室
法定代表人:李楠
客户服务电话:400-159-9288
网址:www.danjuanfund.com
(4)京东肯富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76号(写字楼)1号楼4层1-7-2

法定代表人:邹保威
客户服务电话:95118
网址:kentnerji.com
(5)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6层
法定代表人:吴昊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6)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428号1号楼1102单元
法定代表人:张俊
客户服务电话:021-20292031
网址:www.wg.com.cn
(7)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687号1幢2楼268室
法定代表人:毛淮平
客户服务电话:400-817-5666
网址:www.amcfund.com
(8)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500号30层3001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翔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369
网址:www.jiyufund.com.cn
(9)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普陀区兰溪路900弄15号526室
法定代表人:尹宇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10)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海基六路70弄1号208-36室
法定代表人:李兴春
客户服务电话:400-032-5885
网址:www.lidfund.com

(11)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166号909室
法定代表人:陈彬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12)上海陆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静安区武宁南路203号4楼南座407室
法定代表人:粟旭
客户服务电话:400-168-1235
网址:www.luxfund.com

(13)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二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户服务电话:95021
网址:www.1234567.com.cn
(14)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1500号8层M座
法定代表人:简梦雯
客户服务电话:400-799-1888
网址:www.windmoney.com.cn

(15)腾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法定代表人:谭广平
客户服务电话:95738
网址:www.tiananfund.com
(16)浙江同创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1号903室
法定代表人:吴强
客户服务电话:952555
网址:www.5ifund.com

(17)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珠海市横琴新区琴澳道91号1608、1609、1610
法定代表人:肖雯
客户服务电话:020-89629600
网址:www.yingmi.com
(18)国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7至18层101
邮编:100073
法定代表人:王晟
客服电话:400-888-888, 95551
网址:www.chinistock.com.cn

(1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网址:www.gjzq.com.cn
(20)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大道395号901室
法定代表人:张金良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网址:www.psbc.com
(21)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服电话:95548
网址:www.citics.com
(22)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宏宏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23)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95号901室
法定代表人:陈可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com.cn
(24)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层
法定代表人:肖海鹏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25)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雄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26)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或95501
网址:bank.pingan.com
(27)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法定代表人:陈春
客户服务电话:95357
网址:www.eastmoney.com

(28)财通(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文一西路969号3幢5层599室
法定代表人:王珏
客户服务电话:95188-8
网址:www.ftfund.com
(29)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军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5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基金份额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
2. 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银河沃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投资者亦可通过登录本公司网站或联系本公司了解基金销售相关事宜。

3. 如发生不可抗力或不可抗力及其他情形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或需依据基金合同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管理人有权合理调整开放开放时间并予以公告。
4.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风险提示: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和合规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总数加上基金转换转入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总数及基金转换中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前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及相关机构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6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符合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会议召集程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会议的登记时间: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
- 会议出席对象:
 - 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除了根据相关规则的规定,需在行使表决权前进行委托或者实际持有入投票意见的集合类账户持有或名义持有人,应当在征求意见后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不得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外,全体股东均有权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或者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表决,并可以书面委托他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宝石路278号科研生产办公楼A座515室。

二、议案审议事项
1.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表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需逐表表决)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证券代码:603666 证券简称:亿嘉和 公告编号:2024-055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亿嘉和”)拟与江辉女士、张静女士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爱为客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 江辉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张静女士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付云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双方一致行动关系于2024年6月11日解除,另外张静女士及其配偶程敏先生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01%。本次与关联方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截至12个月内,公司与张静女士的全资子公司南京安曼物业有限责任公司进行一次房屋租赁关联交易,涉及金额26,280元。公司与江辉女士、张静女士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公司与其他关联方未发生与本次交易类别相同的交易。
- 一、关联交易概述

基于公司战略规划,为完善及推动公司在智能清洁机器人领域的业务布局及业务发展,公司拟与江辉女士、张静女士共同出资人民币1,000万元设立控股子公司“深圳爱为客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

其中,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670万元,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67%;江辉女士拟认缴出资人民币230万元,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23%;张静女士拟认缴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的10%。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标的公司设立相关的具体事宜。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一)关联关系说明
江辉女士现任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张静女士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朱付云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双方一致行动关系于2024年6月11日解除,另外张静女士及其配偶程敏先生现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5.01%。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江辉女士、张静女士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 (二)关联方介绍
1. 江辉女士,197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2019年2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2. 张静女士,1989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2014年12月进入公司工作,现任公司品牌、行政总监。
- 三、关联交易的情况
 - 1.名称:深圳爱为客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
 - 2.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3.拟注册地址:深圳市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A股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的议案	√
8.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批准袁克拉玛依城投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2. 提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10月9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其中,第1-5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需经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东(包括股东本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关联袁克拉玛依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湖州燕洲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应对第1-5、7、9、10项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公司将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
 -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章)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盖章)办理登记手续。
 -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 (3)自然人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在股东大会召开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事务部。
 2. 登记时间:股东大会召开前。
 3. 登记地点: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宝石路278号科研生产办公楼A座515室。
 4. 会议费用: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吕为民、战岩
电话:0990-6601226,0990-6601229
传真:0990-6601228
电子邮箱:zhandong02207@foxmail.com
通讯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市克拉玛依区宝石路278号科研生产办公楼A座519室
邮编:834000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方法和流程详见附件2。
- 五、备查文件

- 第七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臨時)會議決議。
- 六、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2. 參加網絡投票的具體操作方法和流程。

特此公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16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人)出席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如未做出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闭会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表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			
2.07	限售期	√			
2.08	股票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A股股票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议案的议案	√			
8.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9.00	关于批准袁克拉玛依城投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			
10.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委托A(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自然人签字/法人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362207,投票简称:准油股票
2.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后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2月2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在获取数据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证券代码:002207 证券简称:准油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5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24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书面通知召开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11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付云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